

2024 年度广州市番禺區石碁鎮高标准农田改造提升建设项目(示范)(国债)

招标答疑纪要

(项目编码: JG2024-1045)

- 一、收集疑问时间: 2024 年 3 月 8 日 0:00 时至 2024 年 3 月 10 日 00 时截止;
- 二、反映问题方式: 无记名方式;
- 三、反映问题途径: 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该项目专区进入并提交发布相关问题。
- 四、对招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或其它说明):

1、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前附表》“评审因素”中“第三方评价”作修改如下:

原文:		
第三方评价	6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企业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工程施工质量评价认证证书, 获得所有 5 项证书的得 6 分; 少一项扣 1.2 分; 注: 本项最高得 6 分。
修改为:		
第三方评价	6 分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诚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工程质量评价体系认证证书, 获得所有 5 项证书的得 6 分; 少一项扣 1.2 分; 注: 本项最高得 6 分。

2、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前附表》“评审因素”中“财务指标”作修改如下:

原文:		
财务指标	15 分	(1) 投标人连续三年(2020-2022)每年均盈利且平均资产负债率(三个年度年平均)横向对比, 第 1 名得 15 分; (2) 投标人连续三年(2020-2022)每年均盈利且平均资产负债率(三个年度年平均)横向对比, 第 2 名得 10 分; (3) 投标人连续三年(2020-2022)每年均盈利且平均资产负债率(三个年度年平均)横向对比, 第 3 名得 5 分; 其余不得分。 注: 本项最高得 15 分。
修改为:		
财务指标	15 分	(1) 投标人三年(2020-2022)平均资产负债率(三个年度年平均)横向对比, 第 1 名得 15 分; (2) 投标人三年(2020-2022)平均资产负债率(三个年度年平均)横向对比, 第 2 名得 10 分; (3) 投标人三年(2020-2022)平均资产负债率(三个年度年平均)横向对比, 第 3 名得 5 分; 其余不得分。 注: 本项最高得 15 分。

3、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前附表》“评审因素”中“综合信用评价”作修改如下：

原文：		
综合信用评价	100分	本项目的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得分，以开标当天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公布的信用评价2.0（ <u>施工-水利</u> ）得分为准： ①同一专业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其企业诚信综合评价排名得分以组成联合体各成员的企业诚信综合评价得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 ②不同专业组成联合体的投标人，各投标人诚信综合评价分以最高投标限价中各专业工程的占比作为权重，将其各专业诚信综合评价分加权平均计算。 ③已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办理企业信息登记的投标人，如未获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信用评价2.0得分的，则该投标人得分为基准分，基准分值以广州公共资源信用评价相关规定为准。
修改为：		
综合信用评价	100分	投标人的综合信用评价得分取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第1天所在季度的上一季度广州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中心网站（ http://120.236.111.11:8001/#/website ）中的“诚信排名>>施工-水利”中“诚信综合评价”分，未入库企业或在广州市水务工程企业信息库及诚信中心网中尚无诚信排名“施工-水利”得分的投标人，其诚信评价总分按《广州市水务局关于调整水务工程诚信评价部分评分项的通知》，其诚信评价分按80分计算。

4、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前附表》“注：一”作修改如下：

原文：一、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负责人需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扫描件和近1个月（即2024年2月）社保证明；造价负责人如为一级造价工程师的需提供（<https://spjc.mwr.gov.cn/>水利部政府服务平台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注册信息查询网页截图，且在注册有效期内才计分）；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的工法证书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及网页截图，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完成的工程业绩是指中标金额大于等于280万元的类似工程业绩（只计算承建单位，不含参建单位），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相关人员姓名需在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中体现才计分），时间以验收时间为准；不满足上述情况的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修改为：一、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造价负责人及**其他人员**需提供相关证书、身份证扫描件和近1个月（即2024年2月）社保证明；造价负责人如为一级造价工程师的需提供（<https://spjc.mwr.gov.cn/>水利部政府服务平台一级造价工程师（水利工程）注册信息查询网页截图，且在注册有效期内才计分）；作为主要完成人获得的工法证书需提供证书扫描件及网页截图，时间以证书颁发时间为准；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完成的工程业绩是指中标金额大于等于280万元的类似工程业绩（只计算承建单位，不含参建单位），金额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施工合同、竣工验收报告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扫描件（相关人员姓名需在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或单位工程验收鉴定证书或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中体现才计分），时间以验收时间为准；不满足上述情况的或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5、本项目合同专用条款中，“11. 价格调整”采用“第2种方式：采用造价信息进行价格调整”。

6、本项目合同专用条款中，“12.1 合同价格形式”采用“2、总价合同”。

7、本项目合同专用条款中，“12.2 预付款”。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10%。

预付款支付期限：预付款金额为工程合同价总金额的 10%，付款时间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且承包人具备开工条件后，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予以支付，最终以上级财政部门拨款情况为准。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第一次、第二次支付进度款时按比例 5：5 分次扣回预付款。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在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可以以现金转账、银行保函形式或履约保证保险等有效方式向招标人递交履约担保；如果中标人的履约担保是以银行保函的形式提供，则该银行保函应由在中国注册的银行开具。

8、本项目合同专用条款中，“12.4.1 付款周期”。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

(1)工程完成 30%后，承包人交齐申请资金所需资料（上级资金到账后）30 天内支付至工程合同总价的 30%，同时扣回预付款 5%；

(2)工程完成 60%后，承包人交齐申请资金所需资料（上级资金到账后）30 天内支付至工程合同总价的 50%，同时扣回预付款 5%；

(3)工程完成 100%后，承包人交齐申请资金所需资料（上级资金到账后）30 天内支付至工程合同总价的 80%；

(4)工程竣工结算经财政投资评审机构审定且承包人交齐工程档案（上级资金到账）后 30 天内，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 97%；

(5)剩余结算总价的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自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且承包人完成全部保修项目后一个月内，将剩余的工程质量保证金无息付清。

备注：承包人在收款时应开全额结算总价发票，收款 97%后余额待质保期满后支付，本项目所有款项支付时间和比例最终以上级财政部门拨款情况为准。

五、答疑内容：投标人没有提出任何疑问。

广州市番禺区石碁镇人民政府

2024年3月12日